|  |
| --- |
| **平阳县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采购编号：XZC-PYCG-2025041001**  **采购单位：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  **联 系 人：徐晨露**  **联系电话：18814926206**  **代理机构：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上官**  **联系电话：18072056367**  **二零二五年四月** |

**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线上电子招投标）**

**公告日期：2025年4月11日**

项目概况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4月21日 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ZC-PYCG-2025041001

项目名称：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653250

最高限价（元）：/

采购需求：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653250

单位：场

简要规格描述：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5年04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5年04月21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5年04月21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形式“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6）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须为政采云平台本项报名供应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

地    址：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58116157

质疑联系人：徐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77-5811615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汉森世家一栋一单元902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上官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072056367

质疑联系人：陈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1508858533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平阳县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温州））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瓯江路展银大厦1606室

传    真：/

联 系 人：李老师、王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7-85501561，0577-8550156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磋 商 通 知（邀 请）书**

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我们现通知贵单位（公司）参加，并请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响应文件，按时前来参与磋商采购。

|  |  |
| --- | --- |
| 采购编号 | XZC-PYCG-2025041001 |
| 采购内容 |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采购 |
| 供应商资格 | 按采购公告要求 |
| 报价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所指的加盖单位公章为电子签章。  磋商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响应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
| 响应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按《供应商须知》和《响应文件格式》标注的要求进行盖章、签署（电子签章）。** |
| 响应文件的形式 | **电子响应文件**（即**“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格式.jmbs]）；  注：“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
|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汉森世家一栋一单元902 上官 收18072056367））。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代理机构名称：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机构地点：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汉森世家一栋一单元902  联系人：上官  联系电话：18072056367 |
| 投诉 |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 名    称：平阳县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温州））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瓯江路展银大厦1606室  传    真：/  联 系 人：李老师、王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7-85501561，0577-85501562 |
|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邮寄“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  **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解密开始时间 | 2025年4月21日14:30 |
| 磋商地点（评审地点） | 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汉森世家一栋一单元902 |
| 备注 |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采购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机构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机构与采购人所有。 |

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的条款及要求以加粗、加下划线或符号\*、▲、★、●的形式强调，这些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第一部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委托，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本项目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忱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报价。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总说明**

1.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服务。

1.2供应商服务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磋商采购小组鉴定供应商服务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响应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完全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

2、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服务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3、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服务各项工作，并保证供应商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报价文件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1. **采购内容**

一）项目背景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15年度）》的通知（浙财预[2014]45号）和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财政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农村电影放映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浙新广发〔2016〕9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部对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场次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

二）项目内容

平阳县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三）项目指标

全年放映场次约4355场（以实际任务指标为准，不得少于实际任务指标数）。

四）项目预算金额及支付方式（按实际任务指标数结算）

经核定后每个有效场次最高限价150元人民币。购买服务款项合同签订后，当年 7月份支付1至6月份放映场次累计资金，年底完成年度任务指标后支付全部余额。

五）项目执行范围

平阳县辖区内16个镇（乡）所属的各行政村。

六）工作范围及服务要求

（一）对农村电影放映服务承接主体要求

1、具备提供农村电影放映服务所必需的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从事农村电影的经营、管理人员和放映人员应经过培训，了解熟悉数字电影基本知识、运行流程，掌握放映技术和管理规则。

2、具备提供农村电影放映服务所必需的数字电影流动放映设备。放映设备应符合国家数字电影标准和规范；安装有GPS/GPRS监控模块，并符合《数字电影流动放映监管信息GPS/GPRS接口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GD/J 029-2010）规定。设备使用方负责落实与监管平台互联互通，完成与监管平台数据传输技术协议对接；完成对接的，可在省内跨区域使用和放映。

（二）农村电影放映服务质量标准

1、放映场次的统计标准

（1）有效场次认定标准：

a.完整放映故事片、纪录片、科教片等各类政府购买场次影片；

b.放映一部故事片或一部长纪录片（90-120分钟）或一部长科教片（90-120分钟）各为一场，短科教片累计3部次为一场。

（2）无效场次认定标准：

a.未完整放映故事片、纪录片、科教片等各类政府购买场次影片的；

b.不使用GPS/GPRS监控终端进行放映的；

c.其他违规行为产生的放映场次。

2、场次的影片，由全省农村电影统一供片的中标发行单位提供，严禁放映未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影片和音像制品。

3、自觉服从所在地农村电影管理部门管理。按管理部门要求，及时制定放映计划，根据气候、农民群众观影需求等因素，合理安排放映时间和放映场地,有文化礼堂的村居侧重安排文化礼堂放映，报所在地农村电影管理部门备案。结合重要节假日及所在地党委政府的主题宣传需要，配合做好相关宣传放映工作。

4、定期组织农村群众观影需求调查，提倡采用菜单式预约放映服务机制。

5、完整放映故事片、纪录片、科教片等各类政府购买场次影片以及各级政府公益宣传广告。完整放映全省农村电影统一供片中标发行单位组织的映前广告。

6、执行映前10分钟政策，在放映前10分钟播放招标人提供的宣传片。可以自主经营2分钟映前广告时间。可以自主经营海报、横幅等放映现场户外广告。广告经营活动应严格执行《广告法》有关规定。

7、政府购买场次不得向农村群众收费。政府购买场次以外，鼓励面向市场开展有偿放映服务。

8、建立电影放映公示制度。加强映前宣传和现场宣传活动，向农民群众提前告知电影放映时间、放映地点、影片片名等信息。

9、严格遵守数字电影放映操作规程。选择安全合适的放映场地，确保建筑物、消防、用电等安全，严防安全事故发生。

10、加强放映设备维护保养。声音、图像质量良好，投影机输出光通量不少于2900流明，投影机灯泡累计使用时间不超过1200小时。银幕应洁净平整，宽高比16：9，有效宽度不少于4m。避免放映过程中发生故障和技术责任事故，因设备故障造成的无效放映场次，不得超过政府购买年度场次5%（以省监管平台监测数据为准）。

（三）对农村电影放映服务要求

1、数字放映设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编制放映年度计划、月度计划，月计划要具体乡镇、村，放映点、放映时间、放映影片和放映员等。月度放映计划应在上月底报县新闻出版局备案。

3、中标供应商要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农村电影公益放映的宣传，做好映前公示，设置公益电影放映宣传公示牌，要在拟放映的行政村采取多种方式进行映前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放映地点，放映时间，放映影片名，放映员姓名，放映员联系电话，院线公司电话，投诉电话等，并在公示的基础上组织好观众。

4、加强对放映设备的使用管理，做到设备始终处于良好状态，中标供应商按要求自行提取设备折旧费用于设备维护更新。

5、加强对放映队、放映人员的管理和培训，每年集中培训不少于4次。

6、放映过程的质量管理：采取多种手段保障放映数量和质量，一是使用省电影监管平台数据对放映过程进行有效监控。二是如实及时上报放映登记回执单，且回执单须得到村、社区负责人签字认可。三是按时向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报送当月放映场次情况。四是每日登录平阳县农村电影放映标准化跟踪系统录入放映情况。

7、统一编制订片计划，做好影片的订购供片工作，尽量选订适合农村群众喜欢看、爱看的新片，采取公益影片和商业影片相结合的选订方式，每个行政村每年选取放映的商业影片数目应不少于4场。

8、放映安全管理：做好放映影片的控制管理，不得放映未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和来源不明的影片，放映主体作为影片放映工作的安全责任主体，要加强放映场地内的安全管控。

七）项目执行要求

1、供应商必须自备放映设备。放映设备需符合中国电影质检所认证要求，其中流动播放器必须与浙江新农村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的农村电影GPS监控中心完成对接工作，播放电影场次接受监控。

2、供应商所播放节目必须来源于国家广电总局电影数字节目管理中心，必须加盟国内农村数字电影院线，以确保放映内容安全性。

3、供应商必须熟悉农村电影放映工作，每月按时制定合理放映计划上报采购方，次月初按时上报采购方放映执行情况。

4、供应商必须在工作年度内结清放映员报酬，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

5、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方对于本项目的工作安排。

6、供应商要确保放映工作安全。

7、非平阳县市场监管部门注册的农村电影放映单位，中标后30天内需在成立办事处或在平阳县注册分公司。

八）报价要求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放映员劳务费（放映员劳务费按场计发，放映1部故事片或1部长纪录片或1部长科教片（90-120分钟）为一场，短科教片累计放映3部为一场）由中标供应商支付，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供应商需结合平阳县实际情况，给出合理的报价，报价列入投标报价明细表中。

2、放映人员人身意外保险：中标供应商必须为放映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保额不低于50万（死亡、残疾），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报价列入投标报价明细表中。

3、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税务相关规定，依法按时缴纳各类税金，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各投标供应商报价时应根据自身须上缴的税费进行报价，报价列入投标报价明细表中。

4、放映设备购置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购置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报价列入投标报价明细表中。

5、所有设备使用过程中所涉及的运行费、维护保养费（维护、维修、更新等）等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报价列入投标报价明细表中。

6、其他相关费用。

九）其他特别要求及说明

1、合同期内中标供应商所属人员、如发生各种意外事故全部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

2、投标前，各投标单位应自行勘察现场，以获取制定各种方案所需的现场勘查资料。

3、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未经采购人允许也不得更换项目管理人员，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罚没全部履约保证金；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但合同还未签订或履约保证金尚未缴纳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同时报财政部门处理。

4、中标供应商后应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实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包括人员落实情况，企业内部管理方案等，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5、中标供应商要自觉接受各级电影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加强并规范对下属农村放映队（员）的管理，保质保量完成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加强对放映过程的质量控制，并按相关规定编制审核和上报各类报表，不得偷报瞒报、弄虚作假。

6、中标供应商加强与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的沟通联络，及时建立公益电影放映联络站，编制平阳县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方案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7、中标供应商要建立技术服务队伍，及时对放映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确保放映设备合格率达100%以上。

8、中标供应商必须按月完成放映任务，年度任务必须在当年完成。

9、中标供应商不能按合同完成年度放映场次任务，或群众投诉多等情况出现，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罚没全部质量保证金，并自行选择承包单位。

10、本项目采取包干（按单价不变，数量按实际指标任务数结算），包含劳务费、保险、运行费、培训费、宣传费、监督检查、放映设备维护更新、合理的管理费用、税费、风险（保险、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等其他一切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三、商务条款

1、▲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指供应商为正确地完全履行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包括人员费用（交通费、住宿费、劳务费）、设备车辆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2、付款方式（按实际合同约定或按财政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预付40%款项（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款项。具体付款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相关规定。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给予退还。**（**具体每笔款项支付视财政部门资金拨付情况而定或按合同约定）**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供应商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3、无论采购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供应商须自费到采购人处现场踏勘，以了解采购人需求，取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5、本项目采购预算为653250元；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为150元/场；供应商投标报价为单价。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该单场最高限价，该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

**▲6、不同的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或解密时网络IP地址异常一致的，网络IP地址异常一致的供应商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7、供应商企业不是独立法人的，按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执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存在上述关系的供应商做无效投标处理。**

**8、不同的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或解密时网络IP地址异常一致的，网络****IP地址异常一致的；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供应商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9、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10、**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投标供应商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优惠折扣，否则不享受。

**11、 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并提示。**

**12、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如供应商未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进行投标的，责任自负。**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采购公告要求

三、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

1.1采购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采购文件并参加磋商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2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采购文件的澄清

2.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质疑，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须在磋商通知(邀请)书规定的质疑时间前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或网上答疑形式予以答复。

2.2、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形式的补充文件时须签收回执单，并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文件的修改

3.1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要求修正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始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供应商。

四、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及采购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报价。未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报价在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是否为重大偏离由磋商采购小组判定）

1.2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报价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采购。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响应文件的组成

2.1.1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以下统称“响应文件”）。

2.1.2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磋商供应商应按以下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一切风险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 **序号** | **响应文件组成内容** | | | | **投标**  **格式** |
| --- | --- | --- | --- | --- | --- |
| **一、《资格文件》组成内容（须单页保存，逐页上传，格式见附件）（此项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无 | | |
| **2** | **供应商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 有 | | |
| **3**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的只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如为法人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如为授权代表提供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 有 | | |
|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资格审查作不通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 | | | | |
| **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 | | | | |
| **1**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 | | | 有 |
| **2**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自拟）** | | | | 无 |
| **3** | **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自拟）** | | | | 无 |
| **4** |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 | | | 有 |
| **5** | ▲**磋商函** | | | | 有 |
| **6** | **磋商供应商情况声明（后附企业简介）** | | | | 有 |
| **7** |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 | | 有 |
| **8**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 | | 有 |
| **9** |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 | | 有 |
| **10** | 供应商2022年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按评审细则要求提供**(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 | | 有 |
| **11** |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与报价有关的材料或说明（如有）** | | | | 有 |
| **三、《报价文件》组成内容【依序编制】** | | | | | |
| **1** | **《报价文件》封面** | | | | 有 |
| **2** | **《报价文件》目录**（格式自拟） | | | | 无 |
| **3** | ▲**开标一览表** | | | | 有 |
| **4** | **磋商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文件**（如符合） | | | | |
| **4.1** | 价格扶持政策材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 | 有 |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 | 有 |
| **（3）相关部门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 无 | |
| 4.2 | 节能环保政策材料 | **（1）所投产品符合政策要求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有，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备注：采购配置清单中包含强制品目内的产品的必须提供。** | | | 无 |
| **（2）所投产品符合政策要求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如有，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 | 无 |
| **备注说明** | | | | | |
| **（1）上述内容本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磋商供应商可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磋商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3）可以提供复制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例如：各类资格资质证书、业绩材料、许可材料、荣誉证书、产品注册登记材料、产品检测材料、验收材料等）；**  **（4）以上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 | | | |

2.2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2.2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 “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2.2.3“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2.2.4《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磋商供应商的责任。

2.2.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2.2.6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 “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磋商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2.3 响应文件的签章

2.3.1《响应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2.3.2《响应文件》应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否则无效。

2.3.3具体需要签章的内容见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应签章而未签章的材料视为未提供，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3.4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2.4 响应文件的形式

2.4.1响应文件的形式：电子响应文件；

2.4.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格式.jmbs]：“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5 响应文件的份数

2.5.1响应文件的份数：一份。

3、磋商报价

3. 1磋商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报价格式填写；

3. 2本项目磋商时，设有最终报价环节；

3. 3本次项目以人民币报价，开启在线多轮报价后，以最终报价（人民币价格）为准；**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4供应商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根据采购说明，详细说明所能提供的各项具体服务内容，自主确定投标价。

**3.5投标报价是指磋商供应商为正确地完全履行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包括了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费用、利润、税费、其它相关费用（包括评审验收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后报价，供应商须注意报价风险。**

4、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1自报价日起90天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拒绝。

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4.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5、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磋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强行撤回（撤销）其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将按采购预算金额的5%对其进行追偿（追偿金额不足伍万的按伍万计），以弥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损失，同时将对其失信行为上报至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6. 1“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6.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6.2.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五、磋商

5.1 磋商时间、地点

5.1.1磋商时间：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5.1.2磋商地点：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5.2 磋商准备

5.2.1磋商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5.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磋商供应商如不参加磋商会议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同时磋商供应商因未参加磋商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有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邀请各磋商供应商代表现场出席磋商会议。磋商会议现场谢绝无关人员进入；

**5.3 磋商流程（两阶段）**

5.3.1磋商会议第一阶段

（1）磋商会议准时开始。向各磋商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异常情况处理：已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因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按时解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开启响应文件。进入“开标记录”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检查供应商是否符合开标情况。

（3）在开标过程中，如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疑问，磋商小组组长将组员的询标内容汇总后，发起询标函（在线询标），供应商应在“澄清截止时间”内作出澄清，上传“澄清函”。

（4）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个磋商供应商在线资格审查；

（5）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并在线录入符合性审查的最终结果。

（6）商务技术评分。磋商小组对各有效的磋商供应商进行在线商务技术评分。评分结束后，将在线进行商务技术评分汇总。

（7）第一阶段磋商结束。

5.3.2磋商会议第二阶段

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根据项目情况，开启“新一轮报价”。供应商在线参与报价，以最终报价为准。供应商应关注报价时限。

（1）多轮报价结束后，进入在线“报价评审”，计算各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2）得分汇总。汇总各磋商供应商的总得分情况。

（3）结果公布。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招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磋商供应商资格审查

6.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各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对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磋商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6.2磋商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响应文件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视为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1）未按采购文件“资格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

2）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3）资格证明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盖章、签字的；

4）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七、评审

7.1 评审工作的组织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职责。

7.2 磋商小组的组建

7.2.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7.2.2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7.3 磋商小组的职责

7.3.1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4 评审原则

7.4.1评审原则：磋商小组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7.4.2评审工作将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样品等）。

7.5 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6 评委纪律

磋商小组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私下与磋商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7.7 评审方法和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照采购文件中事先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的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细评审方法和标准见本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

**7.8、▲磋商采购小组发现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磋商采购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磋商响应文件；

2）没有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有效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具体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明显不符合技术标准要求或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4）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5）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磋商小组认定）；

6）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磋商小组可以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以对该供应商作无效报价处理；

7）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8）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定的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

**7.9本次采购，所有供应商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确认支付的，本次采购做流标处理。**

**7.10本次采购，如果经过磋商后供应商的付款方式或完工期出现负偏差的，则该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11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八、授予合同

1、确定成交的供应商

评审结束后，根据磋商采购小组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成交通知书

2.1、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同时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可以邮寄）。如发现成交供应商资格无效，则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新的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向新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采购小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原因解释。

4、签订合同

4.1、公示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须主动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历天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响应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3拒签合同的责任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违约处理，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

5、招标代理服务费

5.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13000元人民币的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不须在报价中单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帐号：

账户名称: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120202070980058198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解放路支行

**注明：括号“（）”为全角**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3）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4）《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

4、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5、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强制）采购政策说明

1、政策依据

（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三）财政部、原环保总局印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 [2006]90号）

2、供应商投标货物属于节能、环保优先（强制）采购范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供参考）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合同编号：

             甲    方： 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

            乙    方：

            签署日期：    2025年 月 日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15年度）》的通知（浙财预[2014]45号）、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温州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温政办〔2014〕118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甲方对平阳县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进行政府采购，按相关程序，委托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经甲方定标，确定乙方为项目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基本条款**

1、合同标的内容：根据省委宣传部关于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任务要求。

2、合同标的价格：单场价格为 元/场，全年公益电影放映不少于省委宣传部年度放映任务要求，最终以年度放映任务数乘以单价进行结算。

3、付款方式：

甲方7月份支付1至6月份放映场次累计资金，乙方按要求完成年度任务指标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全部余额。

4、项目实施时间周期:

合同的项目实施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15日。乙方须在合同期内完成省委宣传部年度全部放映任务。

5、项目实施地点及场次：

平阳县辖区内各乡镇。

乙方如根据工作需要或其他原因需调整各区域放映场次及放映场所的，需报请甲方批准执行。

**二、执行要求**

6、乙方自备放映设备。放映设备需符合中国电影质检所认证要求，播放器必需与浙江新农村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的农村电影GPS监控中心完成对接工作，播放电影场次接受省GPS监控平台监控。

 7、乙方所播放节目需来源于国家广电总局电影数字节目管理中心，需加盟浙江省新农村数字电影院线统一供片，以确保放映内容合法、安全。

 8、乙方需有稳定可靠的放映员队伍，并经相关主管部门培训，熟练操作，规范放映，确保放映工作有效执行。

9、乙方须强化安全工作，发生任何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乙方须制定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应急预案，在疫情期间全面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严格落实“亮码、戴口罩、测温”等疫情防控措施。

10、乙方需熟悉农村电影放映工作，每月合理安排放映计划上报甲方，并于次月初向甲方上报放映执行情况等相关材料。乙方须将每个场次的放映现场照片、观影人数等佐证材料上传平阳县农村电影放映标准化跟踪系统供审核。

11、乙方须执行映前10分钟政策，在放映影片前10分钟放映甲方要求放映的宣传片。乙方要做好浙影通农村电影放映场景使用,并在省市排名通报中做到排名靠前。乙方要完善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服务模式，探索创新服务方式。

12、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全面启动电影放映工作，否则视为违约。届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1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发现乙方放映质量与要求严重不符，第一次甲方将没收10%合同质量保证金，第二次甲方将没收30%合同质量保证金，第三次甲方将没收全部质量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14、乙方须服从甲方对于本项目的工作安排和计划调整，如甲方发现乙方放映计划或实际放映场次无法完成年度放映任务，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没收质量保证金。

15、乙方对所提供的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

16、乙方必须尊重事实，不得伪造服务成果资料。同时接受甲方监管、检查。

17、乙方完成全部工作任务，并提交完整服务成果资料后，由甲方在省GPS监控成果基础上，结合日常计划、回执单、报表等，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一式二份，一份交甲方留存，一份由乙方用作结算凭证。

18、甲方应当负责项目资金的申请落实，并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三、其他约定**

21、乙方需在工作年度内结清放映员报酬，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

22、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或者终止。不可抗力因素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3、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24、本协议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2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签约地：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成交人与采购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重要提示：**

**（1）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磋商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1.1 “资格文件”封面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项目**

响 应 文 件

**（资格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1.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
| --- |
|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 1.3供应商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声明函

（采购人）：

我方 *（投标人全称）* 参与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述条件做如下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方没有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4.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应商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与影印件粘贴处 |

**注：法定代表人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2.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项目**

响 应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2.2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  |  |
|  |  |  |

2.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采购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  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2.4磋商函

磋商函

中共平阳县委宣传部：

（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8、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9、响应文件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磋商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不提供此函，做无效处理。**

### 2.5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后附企业介绍）**

**1、名称及概况：**

（1）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单位组织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单位传真/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成立或工商注册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实收资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流动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长期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流动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净 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主要负责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设备情况**：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6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 2.7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2.8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一） 人员配置**

**项目主管人员、专业人员概况**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资格**  **证书** | **现任职务** | **从事类似服务简历、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复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 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学 历** |  | **职 称**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 **手 机** |  | |
| **近五年从事相关工作经历及业绩：**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 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

**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岗位** | **人数** | **现 场 承 担 工 作**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复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与《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一致。如确需变更的，经业主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 2.9业绩证明

**2022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内容** | **合同总价** | **签约日期** | **发包方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按评审细则要求提供。**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10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如有）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

**项目名称：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项目编号：**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它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不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资格；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七、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本企业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3.1 “报价文件”封面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项目**

响 应 文 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开标前不得启封** |

**3.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单价） | 备注 |
| 农村数字电影公益放映 | 单价： 元/场 |  |

▲报价一览表中报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项目报价（含税等费用），招标代理费及其它需要的费用。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磋商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3.3 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 3.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

1）投标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的行业类别由评审专家结合投标人出具的证明材料认定；经认定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3）注：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a）《中小企业声明函》；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公司为参加（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第七部分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所要采购服务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成交单位，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审。择优选定提供服务单位，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审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审的有关活动。对未成交单位，磋商小组不作任何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采购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审全过程由采购管理部门全程监督。

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磋商程序、磋商原则和方式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1.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是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各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不公开。

2.1、如磋商小组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直接对供应商进行打分评价。

2.3如磋商小组认为需要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线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4、本项目磋商采用在线发起询标（谈判）进行磋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任何调整的情况下，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如有出现最终磋商报价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的，则该供应商的报价按无效处理。**超过规定时间提交（或未提交）的最终磋商报价作无效处理。**

3、评审原则和方法

3.1、磋商小组负责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磋商小组认为必要时，可向供应商进行质疑。磋商小组有权决定全部或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

3.2、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合格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成交的供应商。

3.3、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内容明确不需要修改的或供应商响应文件清楚明确不需要澄清的，可以不进行磋商环节，直接要求供应商进行最终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制定的评审办法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向采购人推荐其为成交供应商；**

4、响应文件的澄清

4.1、为有利于对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议，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并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有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并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四、评审细则

**一、报价评分20分**

**1、以投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20分。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价)×20%×100；**

**2、如果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该采购最高限价，该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二、技术、服务、资信、业绩综合评分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 1 | 投标人情况 | 0-6 | 根据投标供应商的企业情况给予打分。评分范围：6、4、3、2、1、0。 |
| 2 | 投标人设备情况 | 0-6 | 根据投标人现有设备的质量情况（包括但不仅限于设备的使用年限、设备的品牌型号等）打分。评分范围：6、4、3、2、1、0。 |
| 0-6 | 根据投标人现有设备数量情况打分。评分范围：6、4、3、2、1、0。 |
| 3 | 工作小组人员情况 | 0-8 | 项目负责人的工作经验、专业性及工作能力等情况打分。  （1）专业性及工作能力情况（0-5分）；评分范围：5、4、3、2、1、0。  （2）工作经验及对本项目区域农村电影放映熟悉程度（0-3分）。评分范围：3、2、1、0。 |
| 0-10 | 项目组成员的整体专业性、工作经验及对本项目区域农村电影放映熟悉程度打分。  （1）专业性情况（0-5分）；评分范围：5、4、3、2、1、0。  （2）工作经验及对本项目区域农村电影放映熟悉程度（0-5分）；评分范围：5、4、3、2、1、0。 |
| 4 | 实施方案 | 3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打分;  （1）对服务地点的了解程度（0-6分）评分范围：6、4、3、2、1、0。  （2）放映流程说明（0-6分）评分范围：6、4、3、2、1、0。  （3）放映质量保证措施（0-6分）评分范围：6、4、3、2、1、0。  （4）工作计划安排、人员安排、放映场次安排（0-6分）评分范围：6、4、3、2、1、0。  （5）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0-6分）评分范围：6、4、3、2、1、0。 |
| 5 | 服务方案 | 0-6 | 根据投标人对温州市平阳县农村的了解情况、投标人服务网点设置及人员配置情况、投标人的服务响应时间等情况打分。  评分范围：6、4、3、2、1、0。 |
| 6 |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 | 0-6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承诺与保证措施（实用性、可操作性等)给予打分。评分范围：6、4、3、2、1、0。 |
| 7 | 投标人业绩 | 0-2 | 2022年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农村电影放映有效业绩的,1个合同得1分，最多2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说明

1、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部分分值。

2、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同，以抽签决定，并编写采购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新征程(杭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09705385@qq.com](mailto:309705385@qq.com) **。**

**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并予以回复的，则视为该供应商与本项目的采购人及其他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负。**